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一）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收到潢川县职工失业保险管理所拨付的应急稳岗补贴 6,453,540 元，详情如下：

根据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工作的通知》（豫人社办【2020】11 号），经潢川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信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复审，信阳市人民政府批准了《关于审批返还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四户企业应急稳岗补贴的请示》。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收到了潢川县职工失业保险管理所拨付的应急稳岗补贴 6,453,540 元。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拨付款项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上述奖励资金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该项资金的取得将会对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1、支付凭证及相关批文。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四日